

南檢檢肅黑金專組臺東大規模就訊 新聞稿

臺南地檢署檢肅黑金專組檢察官林仲斌，協同檢察官陳擁文、許嘉龍、劉修言，偵辦台灣首府大學及興國管理學院教授葉○章自台東地區招收具特殊身分學生，向教育部申領學雜費減免補助款一案，為免證人奔波勞累，本署特於102年2月6、7日，與台東地檢署合作，指揮南檢檢肅黑金專組檢察事務官、台東縣警察局共42員，進行大規模傳訊106人。本次大規模傳訊，對象係配合學校申領學雜費減免補助之學生，查證學生身分合法性及入學上課經過，訊後均諭令請回。

葉○章自98年1月1日起任首府大學進修部學務組組長，98年10月16日起任進修部秘書，經該校進修部主任李○○授權，得進入校務系統，更改學生學籍之權限。98年間首府大學推廣教育中心招生成效不彰，董事長及當時校長同意推廣教育中心暨進修部主任李○○之建議，將推廣教育中心委外，以二八拆帳方式委與校外單位推廣業務，詎葉○章等竟涉嫌意圖為自己不法所有，於98年11月25日以自己為董事之精○企業、胡○山、陳○伶共同設立薪○文化事業，再以妻子鄭○芳的名義與陳○華之兄陳○泰、陳○華之妻王○瑾等於99年5月14日共同成立精○文教事業，首府大學遂於99年間與薪○文化事業合作進行台東及關山招收學分班學生，與精○事業有限公司推展屏東方面學分班招生事宜，同時檢方正調查葉○章是否涉嫌利用自己可進入校務系統之便，更改學生學籍，將非正式學分班學生篡改為具正式學籍之在職專班或進修部學生，令具特殊身分的學生得向教育部申領補助，同時授予學分班學生學籍，頒予學位證書，藉此達廣招學生之目的。

臺南地檢署襄閱主任檢察官 曾昭愷 102.2.6.